



通知公告



经济贸易学院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Trade

学院概况

党建思政

社会服务

院务公开

师资队伍

科研组织

本科生教育

研究生教育

国际合作

招生就业

学生天地

校友服务

大学主站

智慧广外

院长信箱

English

MIB

联系我们



2026年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组织创新班）选拔通知

发布：2026-07-31 09:47

来源：

点击数： 12

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组织创新班）是为适应我国参与全球治理对国际组织人才需求而设立。项目依托并整合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法语、英语等专业优势，通过搭建跨学科、国际化培养平台和“专业+复语”教学模式，培养适应全球化和我国外经贸事业发展，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能直接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具有社会责任感的国际组织需要的复合型国际化拔尖人才。

一、培养模式

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组织创新班）为3+1或3+2本科加硕士项目，即在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完成3年本科学习后，可选择在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完成2年硕士学习、在英国埃塞克斯大学完成1年硕士学习、在新西兰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完成1年硕士学习或在法国雷恩商学院完成2年硕士学习，合格的毕业生将取得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学士学位和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英国埃塞克斯大学、新西兰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或法国雷恩商学院相应的硕士学位。

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组织创新班）实行校内外双导师制，配置国内外一流师资参与教学，鼓励并支持学生对接国家留学基金委部分国际组织硕士项目出国留学、参与国际组织实习，学习国际组织运行与全球治理相关知识，使学生具备在国际组织以及涉外企事业单位从事管理工作的综合能力。

二、选拔对象及报名条件

选拔综合素质高、表达能力强，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的优秀学生。根据相关规定，我校保送生及艺术类、翻译（合作办学）专业学生、国际班学生除外。

三、招生规模

计划招生30人。

四、创新班收费

除了大学的收费（共4年）之外，另外收取教学培训费：1万元/年，在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习期间收取（费用包含项目管理费、英语、法语等语言培训费等衔接课程费用），3年共计收费3万元。

五、选拔程序

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组织创新班）新生选拔工作分为报名初审、笔试和面试三个阶段。

考核标准为满分100分，根据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录取30人，面试不及格者不予录取。若综合成绩相同时，参考申请者的综合信息（科研、社会活动、获奖信息等）。最后，经经贸学院本科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正式予以录取。

说明：报名及面试不收取任何费用。

（一）报名初审

采用填表方式报名，请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网站公告栏下载《2026级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组织创新班）申请表》以及《报名回执》，按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填写基本信息、个人照片、中学信息、成绩信息（含高考成绩、英语单科考试成绩，及数学单科考试成绩）、综合信息（社会活动、获奖信息等）、家庭情况、个人陈述等内容。若报名材料不符合要求，经贸学院不予受理。

报名表、报名回执、在当地教育考试院下载的高成绩单PDF文件（压缩打包）发送至经济贸易学院邮箱：gpjmx@gdufs.edu.cn。邮件主题请标明“姓名+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组织创新班）+手机号码”。

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8月30日23:59。

（二）考核资格名单确定

经贸学院将组织专家组对新生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根据综合成绩排序确定100人的考核名单。

入围选拔名单预计公布时间：2026年9月3日，公布地址为：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网站通知公告栏。

（三）考核（笔试+面试）

通过报名审核，获得参加笔试和面试资格者，请务必发送回复邮件至经济贸易学院邮箱：gpjmx@gdufs.edu.cn。邮件名和邮件内容均注明：“名字+是否确认参加笔试和面试选拔”信息。没有回复以及缺席笔试或面试者均视为自动放弃选拔资格。

1、考核时间、地点

2026年9月7日，上午09:00开始进行笔试，预计下午14:00后开始进行面试。

考核地点：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

2、考核形式与内容：

笔试：闭卷考试，包括综合能力测试（1小时）与英语（1小时）两份试卷。

面试：考核以小组面试进行，每组专家不少于3名。考生组合、考场安排、考官组成均现场抽签随机产生，以确保公平、公正。面试主要对考生的认知能力、分析能力、应对能力以及理想信念、思想品德、社会责任感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

注意事项：考生需携带个人身份证或学生证参加笔试和面试。

（四）录取

根据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录取30人。总成绩=高考折算后的综合成绩×20%+笔试成绩×20%+面试成绩×60%，若总成绩相同，参考申请者的综合信息（科研、社会活动、获奖信息等）。经贸学院本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正式录取。

录取名单预计公布时间：2026年9月8日。

公布地址为：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网站通知公告栏。

公布录取的学生须于2026年9月8日按通知进入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官方网站-智慧广外-校园支付，进行缴费（系统缴费）确认入读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组织创新班），逾期不确认者视为放弃，由考核排名的下一位同学递补。

六、监督管理

（一）录取工作在经贸学院本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经贸学院教务办公室负责，经贸学院学工办配合执行，共同负责选拔、笔试、面试、录取工作各个流程的组织和实施。

（二）考生应对其提供的材料负责。若发现弄虚作假的行为，一经查实，依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36号）严肃处理。

（三）为保证录取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考核名单、入选名单及录取名单将在经贸学院官网上公示。若对公示结果有异议，可通过信函、电话向经贸学院办公室（020-39328096）反映。

七、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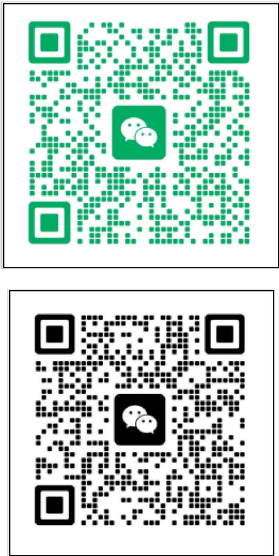
- （一）报名及面试不收取任何费用。
 - （二）本方案最终解释权归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
- 经济贸易学院网站：<https://jingmao.gdufs.edu.cn/>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
2026年7月

报名表下载地址：
经济贸易学院网站“招生就业”栏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官网“通知公告”栏

经济贸易学院
电话：020-39328525
电子邮箱：gpgjmxxy@gdufs.edu.cn

可加以下微信咨询创新班招生详情：



附件【附件1：2026级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组织创新班）报名表.docx】已下载3次
附件【附件2：2026级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组织创新班）报名表回执.xls】已下载6次

下一篇：关于举办出口管制与跨境经济制裁合规风控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学院概况	党建思政	社会服务	院务公开	师资队伍	科研组织	本科生教育	研究生教育	国际合作	招生就业	学生天地	校友服务
学院简介	学院党委	服务项目	规章制度	师资概况	学科建设	本科专业	博士专业	合作院校	本科招生	学工队伍	校友会理事会
学院领导	党建研究会	成功案例	院务公开	现有师资	科学研究	培养方案	科学学位	国际项目	专业学位招生	团委	校友风采
领导分工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联系我们	工会	云山学者	国际经济贸易研究院	教研成果	专业学位	国际交流	博士招生	学生会	校友活动
历史沿革			下载平台	教授风采	粤港澳大湾区研究院	通知公告	培养方案	学子心得	国际项目招生	学生动态	
学院架构				博士生导师		专业动态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	就业信息	通知公告	
院徽院训	党史学习教育专题			硕士生导师	国际合作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	一流专业				品牌活动	
委员会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MIB导师	国际服务经济研究院						
职能部门				税务专硕导师	粤商研究中心						
				数字经济专硕导师	广州开放经济研究中心						
				外教	中国计量经济史研究中心						
				客座教授	学术期刊						
				校外导师							
				荣休教师							

学院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广州大学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校区）

邮编：510006

联系电话：020-39328096

传真：020-39328592

电子邮箱：gpjmy@gdufs.edu.cn

版权所有：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

©2022 GDUPS | 粤ICP备06106464号